**附件2：**

**2018年东华大学教职工讲演活动评分规则**

1、评分要求和标准

讲演稿要求内容充实，紧扣主题；结构严谨，条理清晰。现场讲演要求语言精炼，流畅准确；讲述贴切，情感真挚；展示充分，台风良好。

采用10分制，具体评分标准如下：

1）思想内容方面（5分）：

（1）内容主题突出，积极向上；

（2）作品特色鲜明，富有感染力。

2）朗诵能力和艺术表现力方面（3分）

（1）普通话标准，吐字清晰，节奏把握准确，舒缓自如；

（2）感情充沛，能准确把握和表达作品的内涵与格调。

3）精神风貌方面（2分）

（1）肢体语言自然得体，能脱稿朗诵并展现团队良好师风师貌；

（2）衣着整齐，精神饱满，出入有序有礼。

4）附加分（根据情况适度加分或减分，最高加分不能超过2分）

（1）原创作品加1分；

（2）有学院或部门领导参加加0.5分；

（3）展示形式运用有效加1分；

（4）超时扣0.5分。

2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设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2名、三等奖3名、优胜奖若干。对获奖者颁发证书及纪念品。